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4)276/13-14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4/PL/ED

教育事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紀要

日 期：2013年10月28日(星期一)
時 間：上午8時30分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出席委員：林大輝議員, SBS, JP (主席)
葉建源議員(副主席)
張宇人議員, SBS, JP
王國興議員, BBS, MH
李慧琼議員, JP
張國柱議員
葉國謙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田北辰議員, BBS, JP
何俊賢議員
胡志偉議員, MH
馬逢國議員, SBS, JP
莫乃光議員
陳志全議員
陳家洛議員
郭榮鏗議員
張超雄議員
黃碧雲議員
鍾樹根議員, BBS, MH, JP
謝偉銓議員

列席議員 : 田北俊議員, GBS, JP
郭家麒議員

缺席委員 : 梁耀忠議員
譚耀宗議員, GBS, JP
石禮謙議員, GBS, JP
何秀蘭議員
梁美芬議員, SBS, JP
梁國雄議員
黃毓民議員
毛孟靜議員
葛珮帆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I項

教育局局長
吳克儉先生, SBS, JP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謝凌潔貞女士, JP

教育局副秘書長(3)
葉曾翠卿女士, JP

教育局首席教育主任(新界)
容寶樹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4
楊少紅小姐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4)4
鄭錦輝先生

議會秘書(4)4
周慕華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4)3
侯穎珊女士

主席請委員注意《議事規則》第83A條。該條訂明，議員不得就其有直接或間接金錢利益的事宜動議任何議案或修正案，或就該事宜發言，除非該議員披露有關利益的性質。他提醒委員須就討論中的事宜申報利益(如有的話)。

I. 幼稚園學額供求情況的相關事宜

(立法會CB(4)80/13-14(01)——政府當局提供的文件
號文件

立法會CB(4)26/13-14(01)——田北辰議員於
號文件 2013年10月7日
致教育事務委員會主席的函
件)

政府當局作出的簡介

2. 應主席邀請，教育局局長向委員簡介幼稚園學額供應和需求的相關事宜，以及在大埔和北區採取的特別措施，以改善收生安排，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CB(4)80/13-14(01)號文件]。

討論

提供幼稚園學額

3. 陳志全議員察悉，政府當局鼓勵幼稚園充分使用空置課室或把現有空間改為課室，以增加學額。他關注幼稚園面對着未來數年學齡人口波動，會否願意這樣做。他詢問重新使用空置課室預計可提供多少學額，以及這類學額佔整體供應量的比例。

4. 黃碧雲議員表示，由於地方租金高昂，幼稚園不大可能有許多空置課室可供重新使用。黃議員亦關注到，把現有活動室或音樂室改為課室，將會對提供優質幼稚園教育造成影響。

5. 教育局局長提到政府當局文件[立法會CB(4)80/13-14(01)號文件]附表五，並表示在2012-2013學年，邊境附近4個地區(即屯門、北區、大埔及元朗)的空置課室可提供超過5 000個學額。關於政府當局文件所提，答允考慮把現有房間或空間改為課室的5間幼稚園，政府當局會與他們進一步討論這做法是否可行。教育局副秘書長(3)表示，在現行安排下，空置課室實際上是幼稚園的已註冊班房。這些房間由於種種原因(例如收生不足)未有用作課室，部分其後轉作其他用途，例如遊戲及音樂活動。因此，把這些房間還原為課室並不會影響幼稚園教育的質素。

6. 副主席察悉，政府當局文件第2段載述，在2014-2015學年，預計幼稚園學額供應量約為241 000個，包括幼稚園空置課室可提供的學額數目。他表示這項資料誤導，因為據他瞭解，2012年的幼稚園學額實際數目只有184 000個。

7. 教育局副秘書長(3)回應時解釋，2014-2015學年預計供應的241 000個學額，是根據幼稚園將會充分使用已註冊的班房來計算，而政府當局文件所載過去數年提供的學額，則是以幼稚園在這數年實際開設的班數為基礎。須注意的是，並非所有班級都額滿。待教育局今年稍後確定2013-2014學年的實際學生人數和學額數目後，該局便可更準確地估計2014-2015學年的幼稚園學額供求情況。

8. 就這方面，教育局常任秘書長特別說明，幼稚園學額的預計供求受許多可變因素影響。她提到政府當局文件附表一及附表二，並指出由2008-2009至2012-2013學年，北區每年只增加一間幼稚園。然而，同期該區幼稚園學額的按年升幅介乎數百至約1 000個。這清楚顯示新增的學額來自現有而非新設的幼稚園。關於學額需求，教育局常任秘書長表示，本地家長(特別是在職家長)較喜歡全日制幼稚園，跨境學童的家長則或較喜歡半日制幼稚園。

9. 副主席要求教育局提供資料，說明幼稚園空置課室可提供的學額數目，以及減去這類學額後

的預計供應量。教育局局長答允在會後提供所要求的資料。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的書面回應已於2013年12月6日隨立法會CB(4)210/13-14(01)號文件送交委員。)

10. 黃碧雲議員察悉政府當局文件附表二及附表四載列的數字，即2012-2013學年的幼稚園學額數目，以及2014-2015學年3至5歲兒童的推算數字。她關注不同地區，包括屯門、元朗、大埔及北區幼稚園學額短缺的情況(如有的話)。她認為政府當局亦應探討其他方法增加幼稚園學額的供應。她以上水天平邨的規劃為例，指出該邨應提供3間幼稚園。黃議員詢問，鑒於其中一間幼稚園已關閉，留下的地方現被房屋委員會用作辦事處，政府當局會否考慮在該處開辦官立幼稚園。

11.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提到政府當局文件附表二，並表示全港各區(包括北區)的幼稚園學額多過學童人數。關於黃議員所提的天平邨個案，教育局首席教育主任(新界)告知委員，天平邨現設有兩間幼稚園和一間幼稚園暨幼兒中心。至今未有辦學團體表示有興趣在邨內營辦另一間幼稚園。教育局局長表示，教育局歡迎辦學團體在天平邨開設更多幼稚園。

12. 謝偉銓議員察悉政府當局的解釋，並認為政府當局無法控制幼稚園學額的供應，以及難以準確推算跨境學童對幼稚園學額的需求。

13. 郭家麒議員認為，鑒於近年內地婦女在香港所生的嬰兒數目增加，加上他們可能回港讀書，因此政府當局應預先作出充足的規劃，而不是僅只採取零碎的方式，只在部分地區推行特別措施。郭議員表示，有些幼稚園要求入讀全日制班級的學童報讀半日制班級，以增加可提供的學額。他關注這些安排會對在職家長的幼兒照顧需要及幼稚園教育質素造成負面影響。

14. 教育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和幼稚園業界均密切留意本港新生嬰兒數目及跨境學童來港接

受教育的趨勢。鑒於跨境學童可按自己認為適當的時間選擇來港讀書，故此當局在準確推算不同級別的學額需求時有實際困難。他指出，本港的幼稚園教育的特色是具靈活性，能迅速回應家長的需求，多年來業界已證明有能力應付學齡兒童(包括跨境學童)增加所帶來的學額需求。教育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沒有要求幼稚園把全日制班級改為半日制班級，以提供更多學額。他們可自行決定增加學額的合適方法。

改善收生安排的特別措施

15. 葉國謙議員及王國興議員關注在大埔及北區採取的特別措施能否有效改善收生安排。就這方面，教育局局長表示，該等措施是當局與幼稚園業界及家長深入討論後制訂出來的，並以清晰的字眼公布，確保有關各方能正確理解及妥善推行。指定統一登記和註冊日期，將有助確定在2014年2月註冊程序完成後整體收生情況及可提供的學額。教育局將加強諮詢及協調服務，為未有學位的幼童家長提供資訊及協助。

16. 田北俊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考慮設立統一註冊制度，使家長不再須要通宵排隊索取及遞交申請表。

17. 田北辰議員注意到，約有80%幼稚園參加了學前教育學券計劃(下稱"學券計劃")。他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考慮在學券計劃下的幼稚園將特別措施訂為強制性，同時繼續鼓勵非學券計劃下的幼稚園採取該等措施。教育局局長回答時表示，由於幼稚園均屬私營，教育局不宜就他們的收生安排施加強制規定。

18. 郭家麒議員察悉並關注到，除北區以外，近年入讀屯門及元朗區學校的跨境學童人數亦急劇增加。郭議員詢問，在北區和大埔推行的特別措施可否擴展至屯門及元朗。黃碧雲議員及陳志全議員亦提出類似的關注。

19. 教育局局長表示，該6項特別措施為應變措施，以處理大埔和北區的特殊情形。至於類似的措

施應否在其他地區推行，則須視乎現時的供求情況及各持份者之間的共識(如有的話)。他進一步表示，另一地區的部分幼稚園已表明會考慮採取部分而非所有特別措施。

20. 張超雄議員詢問，下一年度會否實施特別收生安排。教育局局長答稱，教育局會密切監察未來數月的情況，並檢討各項特別措施的成效，然後再研究未來路向。

21. 李慧琼議員提及澳門的做法，並要求政府當局考慮把幼稚園教育納入本港的強迫教育制度，使教育局可直接規管派位及收生機制。李議員表示教育局應研究在學券計劃下指明若干規定，以供參加了學券計劃的幼稚園遵從，從而改善幼稚園的收生程序。

22. 教育局局長告知委員，澳門的幼稚園教育並非強迫教育。雖然學券計劃下的幼稚園須符合某些要求，例如師生比例，但政府當局並未對他們的日常運作施加特定的規定。他特別提到，免費幼稚園教育委員會近期邀請了5位海外專家來港，分享他們推行幼稚園教育的經驗。該委員會並會繼續研究有關推行免費幼稚園教育的事宜，包括收生安排。

一人一位特別措施的相關事宜

23. 李慧琼議員表示，家長對於幼稚園學額不足的恐慌是可以理解的，因為入學競爭實在非常激烈。她並查詢一人一位措施的詳情。

24. 教育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完全明白家長為子女尋找學位的憂慮。教育局已採取行動告知家長幼稚園學額足夠應付需求。由於同一名學童同時保留不同幼稚園的學位會減低其他學童入讀的機會，故此指定統一註冊日期將有助及早騰出部分幼稚園學位，以便分派給其他學童。

25. 田北辰議員認為發出及收取註冊書的擬議安排過於複雜。他表示，為防止同一名學童同時報讀多間幼稚園，註冊書應指明一個有效期。若家長

未有在指明期間內把註冊書交予他們所選擇的幼稚園，他們獲提供的學位將被騰出給其他申請人。

26. 教育局局長表示，設立統一核對制度是當局與幼稚園業界及家長詳細討論後得出的結果。教育局常任秘書長進一步解釋，一直以來，幼稚園均無法掌握獲一間以上幼稚園取錄的兒童的資料。收生情況要到每年夏季才會較為清晰。推行一人一位的特別措施使幼稚園能夠騰出可提供的學額，以便在統一註冊日期後，最早於2014年2月取錄其他學童。

27. 教育局首席教育主任(新界)解釋，幼稚園會在統一登記日期後，把學童的資料呈交教育局核對。教育局會告知各幼稚園向多過一間幼稚園登記的學童，以便幼稚園與有關學童跟進。教育局會發出註冊書給只向一間幼稚園登記的學童。由於各幼稚園之間現時並無協定統一申請期及申請結果公布日期，故此建議的統一註冊日期旨在配合個別幼稚園現行的收生程序時間表。倘若幼稚園業界同意下年度繼續推行這些措施，當局可採取步驟完善及簡化各項安排。

28. 謝偉銓議員關注中介人聲稱可協助家長提出申請藉以謀利的活動。他詢問可否就每名兒童可申請的幼稚園數目設定上限。教育局局長回應時表示，一人一位的措施旨在防止同一名學童保留多間幼稚園的學位。指定統一登記和註冊日期將有助在早期階段確定可提供的幼稚園學額，這將釋除家長對學額不足以分配給他們子女的憂慮，以及減低中介人的參與程度。與此同時，政府當局若發現中介人從事非法活動，便會採取所須行動。

29. 對於設定申請上限的建議，教育局局長強調必須尊重家長為子女申請合適的幼稚園的選擇。鑒於現時並沒有由中央管理的幼稚園收生制度，故此制訂措施限制家長提交的申請數目，或許並不切實可行。

30. 張宇人議員深切關注到，就幼稚園收生安排推行特別措施，並不符合營辦幼稚園的自由營商

環境。他認為"一人一位"安排會對幼稚園(尤其是未有參加學券計劃的幼稚園)的收生及收入造成不良影響，亦會限制家長的幼稚園選擇。張議員表示，政府當局推出各項特別措施時，未有充分考慮維持自由營商環境的重要性、幼稚園的收生自主權及家長選擇。

31. 教育局局長察悉張議員的意見，並表示政府當局必須在確保提供足夠的幼稚園學額與維護家長的選擇之間取得平衡。他重申，有關的特別措施是當局廣泛諮詢幼稚園業界及家長後制訂的，目的是回應幼稚園學額供應所引起的關注。

幼稚園以就近入學原則收生

32. 張超雄議員強調，當局應從幼兒服務的照顧、發展及家校合作的角度出發，就幼稚園收生堅守就近入學的原則。他要求教育局確認，該局會為希望在居住地區或鄰近地區上學的學童提供足夠的幼稚園學額。陳家洛議員查詢為北區家長提供的支援，以助他們為子女尋找區內的幼稚園學位。

33. 李慧琼議員問及教育局可提供的協助，讓學童在住址附近找到幼稚園學位，例如要求各區的學券計劃下幼稚園取錄居住在相關地區的學童。鑒於幼稚園學額的預計供求情況未能確定，主席認為政府當局應制訂適當的措施，以及作出承諾，向家長保證會在北區提供足夠的幼稚園學額，供他們的子女入讀。

34. 就這方面，教育局局長表示，教育局支持以就近入學的原則招收幼稚園學生，並會鼓勵幼稚園採取這做法。有別於中小學派位，政府當局沒有法律依據作出總體承諾，確保每名兒童都會獲派他們居住地區或鄰近地區的幼稚園學位。然而，他向委員保證，政府當局會在這方面盡力協助家長，例如為家長舉辦講座、向家長派發資料單張及設立查詢熱線等。他進一步表示，原擬在2013年12月舉行的家長講座將提前至11月，以便向家長提供適時的資料。教育局副秘書長(3)補充，教育局在大埔及北區的區域教育服務處會與區內的幼稚園保持緊密

聯絡，並在統一註冊日期後收集學額供應及收生的最新資料。如有需要，當局會為家長提供適切的協助。

35. 張宇人議員詢問，就近入學的原則會否亦適用於現時居住在深圳但申請本港幼稚園學位的香港兒童。他認為，嚴格遵守就近入學原則會引致有人舉家遷入著名或受歡迎幼稚園所在地區，結果可能推高這些地區的樓價。田北辰議員亦提出類似的關注。

36. 田北俊議員表示，自由黨的議員支持以就近入學的原則招收幼稚園學生。舉例而言，北區的兒童應能入讀附近的幼稚園。至於提供北區幼稚園學額方面，田議員認為應採用"港人優先"的原則。

37. 關於就近入學的原則，教育局局長強調，它是當局在大埔和北區採取的其中一項特別措施，以處理當區學童報讀幼稚園的事宜。他補充，教育局已察知跨境學童的不同往返模式。部分跨境學童或會在上課日留港，到周末返回內地，部分則已遷居香港。

向幼稚園提供資源支援以推行特別措施

38. 田北辰議員注意到，部分幼稚園未必有足夠的資源處理推行特別措施帶來的行政工作及接獲的大量申請。就這方面，教育局局長扼述，在2013-2014學年，每間學券計劃下的幼稚園均獲提供一筆過學校發展津貼，數額上限為250,000元。幼稚園可靈活運用這筆津貼改善其網站服務，或聘用額外人手處理有關收生的行政工作。

39. 副主席表示，除了一筆過津貼外，政府當局應制訂進一步的支援措施，使幼稚園能夠處理所需的額外工作。黃碧雲議員關注到，曾受訓教師的人數或不足以應付幼稚園增收的學生。她要求當局提供資料，說明增加供應幼稚園教師的計劃(如有的話)。

40. 教育局局長表示，教育局認同優秀的教師團隊對提供幼稚園教育十分重要。增加收生會為曾接受幼兒教育訓練的畢業生提供更多工作機會。免

費幼稚園教育委員會將研究各項事宜，包括加強在職幼稚園教師的專業發展。教育局副秘書長(3)補充，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就其資助院校制訂3年期計劃時，會考慮社會對曾受訓幼稚園教師的需求。

跨境學童的教育需要

41. 張超雄議員關注到，鑒於"龍年效應"令學齡兒童數目增加和跨境學童人數增加，幼稚園及小學學額的爭奪在未來數年將繼續激烈。胡志偉議員察悉，跨境學童增加對北區的小一派位工作帶來很大壓力，他詢問當局有何措施防止類似情況在幼稚園學額的供應方面重演。

42. 教育局局長表示，內地婦女在香港所生嬰兒數目於2011年達到高峯，這些兒童預計在2014-2015學年入讀幼稚園。當局採取6項特別措施旨在改善幼稚園收生安排及善用區內的幼稚園學額，以消除家長對學額不足的憂慮。關於"龍年效應"，教育局局長表示，這批兒童預計在2015-2016學年入讀幼稚園。教育局必須到2014年2月取得2013-2014學年幼稚園的實質收生資料後，才能夠更準確推算2015-2016學年的幼稚園學額整體供求。

43.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表示，根據政府統計處的資料，內地婦女在香港所生嬰兒數目由2011年的約41 000名降至2012年的約31 000名。跨境學童對幼稚園學額的需求預計在2016年後會逐步減少。與此同時，可能因為"龍年效應"的關係，本港居民在香港所生嬰兒數目在2012年則由約51 000名增加至58 000名。政府當局會在建校計劃下考慮學額的推算需求。她舉出例子，表示北區一所設有18間課室的現有學校將會重建，日後可提供36間課室，學額數目亦會增加。

44. 教育局局長扼述，教育局在2013年8月公布2014年度小一入學統籌辦法(下稱"小一派位機制")下統一派位的修訂安排。8個鄰近邊境的校網內的每所小學，均須就每班小一最少提供2個學位予跨境學童。教育局會在小一派位機制的統一派位階段為跨境學童提供"統一派位選校名單"。當局鼓勵屬

其他校網並取錄了跨境學童的學校申請加入該名單。政府當局會繼續監察跨境學童來港入讀不同班級的趨勢和需要。

45.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解釋，在小一派位機制下，教育局能夠於自行分配學位階段結束及於統一派位階段展開後，取得小一學額的更多供求資料。如發現個別校網的供應不足，該局可在隨後的統一派位階段採取特別措施。然而，由於當局為選定跨境口岸的交通配套所進行的改善或有助分流跨境學童至其他地區的學校，所以跨境學童對學位的需求及學校選擇每年都可能不同。舉例而言，在2008-2009學年，約90%跨境學童入讀北區的幼稚園。到2012-2013學年，這比例已跌至約60%。此外，在2008-2009學年，有737名跨境學童入讀小一，但在2009-2010學年升讀小二的跨境學童卻只有663名。

46. 馬逢國議員認為，為應付北區等地區對幼稚園學位的迫切需求，政府當局應立即行動，例如提供資源給辦學團體在北區設立幼稚園，為期2至3年。當局亦應考慮改建北區的中小學空置校舍為臨時幼稚園。教育局局長回應時重申，教育局一直鼓勵幼稚園把現有空置房間或空間改為課室，以提供更多學額。他並匯報，有一個辦學團體已表明會在北區開辦一間新的幼稚園。

47. 田北俊議員察悉，由於自2013年起實施了內地雙非孕婦來港產子的零配額政策，雙非兒童(包括跨境學童)來港就學的人數預計於2016年開始減少。他表示，鑒於對幼稚園學位的殷切需求可能不會維持很久，政府當局應妥善處理這暫時問題。他認為對辦學團體而言，開辦一間新的幼稚園為期一段有限時間(即3至4年)並不切實可行。

48. 葉國謙議員詢問當局有何長遠計劃為跨境學童提供不同班級的教育。他並詢問當局會否採取步驟，在深圳或邊境地區設立教授香港課程的學校，以照顧在港出生但居住在深圳的學童。

49. 馬逢國議員亦認為政府當局應探討其他方案，例如在深圳開設學校。王國興議員詢問政府有否採取任何行動，跟進在深圳設立公帑資助學校以供在港出生的跨境學童就讀的建議。

50. 田北辰議員表示，由於交通系統日趨完善，在深圳居住的香港居民人數預計會上升。他並要求當局提供在深圳居住的香港居民人數資料。田議員認為，在深圳居住的香港兒童的教育需要亦應得到照顧。他同意政府當局應認真考慮在深圳設立教授香港課程的政府資助幼稚園及小學。

51. 教育局局長察悉委員的意見，並表示政府當局正蒐集在深圳居住的港人資料，包括他們的就業及就學模式。他表示，現時深圳有兩所學校提供香港課程及取錄香港學童。另有4所學校主要提供當地課程，同時為香港學童開辦香港課程班。在深圳入讀這些學校／班別的小六學生可參加香港的中學學位分配辦法。政府當局和深圳當局會研究這項教育服務的運作成效。

議案

52. 主席表示接獲張超雄議員提出的議案，措辭如下 ——

近月在北區、大埔、以至屯門、元朗區均出現大批家長輪候幼兒服務，家長、幼兒以及學校及幼師均飽受折騰。幼兒就近入學，免於奔波乃必需原則。本會促請教育局完善幼稚園入學機制，確保幼兒可以就近入學，加強對家長、幼兒及幼稚園的支援，並盡快落實十五年免費教育。

(譯文)

That, given that in recent months, a large number of parents in the North District, Tai Po and even in Tuen Mun, Yuen Long have queued up for early childhood services, which has caused great hardship to parents, children, kindergartens and kindergarten teachers, and that the principle of vicinity should always be upheld in the admission of kindergarten students in order to relieve

these young children of long and tiring travelling, this Panel urges the Education Bureau to improve the admission mechanism of kindergartens, ensure the admission of children to kindergartens near their homes, enhance its support for parents, children and kindergartens, and implement 15-year free education as soon as possible.

53. 王國興議員對上述議案提出一項修正案，在"完善"之前加入"進一步推動發揮本港和深圳兩地教育資源，"。

54. 黃碧雲議員提出修正張議員的議案，在"完善"之前加入"盡快增加北區、屯門、元朗等區的幼稚園學額，"。

55. 主席認為議案與議程項目有直接關係。事務委員會接着處理議案及擬議修正案。由於有關的議題已經過詳細討論，委員同意無須再作辯論，但個別委員和政府當局可簡述他們的立場。主席延長會議10分鐘，以處理議案及擬議修正案。

56. 張宇人議員反對原議案及修正案，理由是有需要維持自由的營商環境、尊重家長選擇及幼稚園收生的酌情權。張議員認為，議案及修正案所述的措施未能有效應對幼稚園學額供求的任何失衡情況。

57. 應主席邀請，教育局常任秘書長表示，社會現時對幼稚園學額的需求增加，是數年前的跨境生育個案急升所致，但這只屬暫時問題。故此，對於王國興議員在其修正案中要求向深圳當局尋求資源上的支援，有關做法是否適當還須詳細商議。另須注意的是，由於幼稚園學額的供求受多項可變因素影響，政府當局不宜在這個時候就此事作出確實的承諾。然而，教育局常任秘書長向委員再次保證，政府當局會密切監察在大埔及北區推行6項特別臨時措施的效果，並會盡力解決問題，一如政府當局過往面對挑戰時所採取的處理方法。

58. 主席表示，他會先處理王國興議員提出的修正案，然後到黃碧雲議員提出的修正案。張超雄

議員表明同意王議員及黃議員對他的原議案提出的修正案。王國興議員表示，他提出的修正案旨在促請當局善用教育資源。黃碧雲議員表示，調配深圳的資源須由內地當局而非香港決定，故她不同意王國興議員提出的修正案。她並認為王議員的修正案過於籠統，因為並非全港18區都面對幼稚園學額短缺的問題。

59. 主席將王國興議員提出的修正案付諸表決。下列委員表決贊成該修正案 ——

王國興議員、葉劉淑儀議員、李慧琼議員、馬逢國議員、何俊賢議員、謝偉俊議員、張超雄議員、張國柱議員及葉建源議員。
(9位委員)

60. 張宇人議員表決反對該修正案。

61. 下列委員放棄表決 ——

莫乃光議員、陳志全議員、黃碧雲議員、陳家洛議員及郭榮鏗議員。
(5位委員)

62. 主席宣布該修正案獲得通過。

63. 主席將黃碧雲議員提出的修正案付諸表決。下列委員表決贊成該修正案 ——

王國興議員、葉劉淑儀議員、李慧琼議員、莫乃光議員、郭榮鏗議員、馬逢國議員、何俊賢議員、謝偉俊議員、張超雄議員、張國柱議員、黃碧雲議員、陳家洛議員及葉建源議員。
(13位委員)

64. 張宇人議員表決反對該修正案。陳志全議員放棄表決。

65. 主席宣布該修正案獲得通過。

66. 主席將張超雄議員動議並經王國興議員及黃碧雲議員修正的議案付諸表決。下列委員表決贊成該經修正的議案 ——

王國興議員、葉劉淑儀議員、李慧琼議員、馬逢國議員、何俊賢議員、謝偉俊議員、張超雄議員、張國柱議員、黃碧雲議員及葉建源議員。
(10位委員)

67. 張宇人議員表決反對該經修正的議案。

68. 下列委員放棄表決 ——

莫乃光議員、郭榮鏗議員、陳志全議員及陳家洛議員。
(4位委員)

69. 主席宣布張超雄議員動議並經王國興議員及黃碧雲議員修正的議案獲得通過(議案措辭載於附件)。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就會議上通過的議案所作的書面回應於2013年12月13日隨立法會CB(4)245/13-14(01)號文件送交委員。)

II. 其他事項

70.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10時4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3年12月31日

就議程項目“幼稚園學額供求情況的相關事宜”通過的議案
Motion passed under the agenda item
"Issues related to the supply and demand of kindergarten places"

議案措辭

近月在北區、大埔、以至屯門、元朗區均出現大批家長輪候幼兒服務，家長、幼兒以及學校及幼師均飽受折騰。幼兒就近入學，免於奔波乃必需原則。本會促請教育局進一步推動發揮本港和深圳兩地教育資源，盡快增加北區、屯門、元朗等區的幼稚園學額，完善幼稚園入學機制，確保幼兒可以就近入學，加強對家長、幼兒及幼稚園的支援，並盡快落實十五年免費教育。

(張超雄議員動議並經王國興議員及黃碧雲議員修訂)

Wording of the Motion

(Translation)

That, given that in recent months, a large number of parents in the North District, Tai Po and even in Tuen Mun, Yuen Long have queued up for early childhood services, which has caused great hardship to parents, children, kindergartens and kindergarten teachers, and that the principle of vicinity should always be upheld in the admission of kindergarten students in order to relieve these young children of long and tiring travelling, this Panel urges the Education Bureau to further promote and optimize the use of education resources in Hong Kong and Shenzhen, increase expeditiously the number of kindergarten places in districts like the North District, Tuen Mun, Yuen Long, improve the admission mechanism of kindergartens, ensure the admission of children to kindergartens near their homes, enhance its support for parents, children and kindergartens, and implement 15-year free education as soon as possible.

(Moved by Dr Hon Fernando CHEUNG and amended by Hon WONG Kwok-hing and Dr Hon Helena WONG)